

上海市宝山区数据局文件

宝数〔2025〕6号

关于宝山区罗东路等道路通信管道建设的意见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

我局日前收到你公司《关于在宝山区罗东路、锦富路建设通信管道的函》，经研究并征询其他通信运营企业参建需求，原则认可你公司在以下路段随市政工程施工进行信息管道建设的合理性。

1、罗东路：潘川路—金石路，施工距离全长约1800米，采用非开挖方式敷设6孔信息管线（其中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2孔、上海宝山东方有线网络有限公司参建2孔；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上海有限公司宝山分公司参建潘川路至海欢路1孔、海欢路至金汤宅路2孔，金汤宅路至金石路1孔）。

2、锦富路：杨南路—富锦路，施工距离全长约900米，采用非开挖方式敷设6孔信息管线（其中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2孔、上海宝山东方有线网络有限公司参建2孔；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上海有限公司宝山分公司参建杨南路至共

祥路 2 孔，共祥路至富锦路 1 孔。）。)

本意见有效期为 2025 年 4 月 28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7 日。建议由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牵头建设，并根据有关规定尽快办理相关建设施工手续。



抄送：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上海有限公司宝山分公司、上海宝山东方有线网络有限公司、区规划资源局、区绿化市容局、区市政工程管理中心、区公路管理中心、区交警支队

上海市宝山区数据局

2025 年 4 月 28 日印发